

齐鲁大地，革命根脉向阳生

——山东省军地合力推进红色资源保护工作的探索与实践

■李树超 刘明奎 本报记者 林琳

本期关注

“英烈碑廊两面镌刻着抗日战争时期和解放战争时期山东分局渤海区55308名烈士的英名，碑廊顶部为5个山峰状造型，寓意革命英烈精神重于泰山。”丹桂飘香的季节，山东省滨州军分区组织预定新兵来到渤海革命老区纪念馆参观见学。

巍然屹立的英雄群雕，生动刻画了滨州军民并肩战斗、奋勇杀敌的精神风貌；耸入云天的革命纪念碑，在秋日阳光的照耀下迸射出璀璨的光芒，“像英烈那样去战斗”成为新兵们的共同心声。

“山东是一片充满传奇色彩的革命热土，到处都有革命前辈奋斗过的红色足迹，留下了丰富的革命遗址和史料文物。”山东省军区司令员邱月潮介绍，“这些遗址和文物是开展红色教育的生动教材，我们有责任维护好、开发好、运用好，让红色遗存在新时代熠熠生辉。”

近年来，该省坚持红色遗存保护和传承工作“两手抓”，划定保护红线，积极开发利用，探索出一条具有时代特色的革命遗存保护开发利用新路子。

建章立制—— 保护红色资源有法可依

6月30日，经过200多天的复原修缮，位于阳谷县郭屯镇九都杨村的鲁西第一个党支部纪念馆竣工开放，社会各界人士慕名而来。这是该省用法治力量传承红色记忆的又一成功实践。

据统计，山东共有1800余处不可移动、9.4万多件可移动革命遗存。其中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2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192处，有烈士纪念馆581处，30万烈士长眠于齐鲁大地。

许多分布在边远山区、穷困市县、偏僻乡村的红色文化遗存，由于规模和体量较小，长期以来存在着保护对象难确定、保护手段难整合、保护资金难到位和认证标准不统一、基础设施落后、保护机制不健全等问题。

“强化法治思维，把红色资源管理保护纳入法治化轨道。”在省人大常委会组织有关部门开展涉军历史文化遗址实地调研的基础上，经过军地研究论证，2020年11月27日，该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山东省红色文化保护传承条例》，从法规制度层面理顺保护体制、明确维护职能、强化保护责任、确立工作标准等，立起了红色资源保护的“法律盾牌”。

“条例的出台为红色资源实体保护和精神传承提供了有力的法律支撑，而且更能唤起全社会对红色文化遗存保护的重视。”省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副主任石晓介绍，该条例进一步明晰了各级政府部门管理责任。比如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立红色文化遗存数据库，实行名录管理制度，对进入名录的红色遗存实施重点保护，按照红色文化遗存的产权归属来确定保护责任人，压实管护职责。

为加大对全省红色文化保护传承工作的统筹领导力度，前不久，由省委、省政府分管负责同志牵头，省委组织部、省委

宣传部、省文化和旅游厅、退役军人事务厅等15个部门联合签署合作服务协议，每年召开一次工作会议，研究部署红色文化保护传承重点工作；每季度汇总各部门工作进展情况，不定期召开联络员工作会议，重点研究、讨论、部署红色文化保护传承工作任务。

一系列务实举措，推动红色资源保护工作进入有法可依、有法必依的良性轨道。如今，全省300余处战争遗址、烈士陵园得到了修缮维护；通过引入市场运作机制，先后有110余家企业、100余名个人累计投资建起国防教育基地125处，建成沂蒙、胶东、渤海、鲁西4个革命文物保护区。

常态维护—— 擦亮红色资源精神底色

第8个烈士纪念日来临之际，济南市钢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及区直机关工委的同志，来到棋山革命烈士纪念碑前开展相关纪念活动。

2020年4月，省文化和旅游厅结合维护工作实际增设了革命文物处，济南、潍坊、济宁先后在市文化和旅游局增设革命文物处（科），临沂市文化和旅游局增设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科。与此同时，他们配套出台了《山东省革命文物保护利用总体规划》《山东省革命片区保护利用三年行动计划》等，不断完善常态维护机制，擦亮红色资源精神底色。今年汛期来临之前，该省提前预判情况，制定应急预案，组织全省文物部门开展革命旧址险情排查工作，对80余处存在险情的革命旧址进行临时管护，及时排除各种安全隐患，受到社会各界好评。

他们本着“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原则，指导各市结合实际把常态化维护活动做实做细。烟台市成立了胶东红色文化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由市委书记任组长，将加强革命文物保护、研究、利用列入全市重要工作内容；威海市全面启动红色胶东革命历史遗迹抢救保护利用工作，共梳理红色遗迹474处，完成其中123处的抢救保护；聊城市为解决红色资源管护经费紧张、人手紧缺等问题，出台《聊城市烈士纪念馆设施保护管理办法》，细化了烈士纪念馆设施的申报条件及申报程序，规范烈士纪念馆设施保护单位管理责任，明确烈士纪念馆设施保护单位负责烈士史料、遗物征集、展陈工作。

此外，他们充分发挥志愿者服务作用，鼓励退役军人、烈士家属、专家学者和青年学生积极参与烈士纪念馆讲解和日常维护等工作。目前，全省共有1100余支红色资源志愿者队伍，定期到烈士墓地开展擦拭墓碑、拔除杂草等维护工作，成为常态化维护红色资源生力军。

“守护有形的纪念设施，传承无形的红色基因。”钢城区人武部民兵教练员元文柱深有体会地说，参加红色资源常态化守护活动，能让大家在缅怀先烈过程中，对红色文化遗存更加敬畏，保护行动更加自觉。

在“红色守护”活动现场，里辛一中学生李双双告诉记者：“安定的生活环境和我们的幸福生活，都是革命先烈用生命换来的，我要倍加珍惜今天的美好时光，好好学习天天向上，传承好红色基因，当好社会主义事业接班人。”

开发利用—— 发挥红色资源教育功能

“红色资源是历史的，也是时代的，承载着我们的梦想和追求、情怀和担当、牺牲和奉献，是我们赓续荣光、赢得未来的宝贵财富。”省文化和旅游厅厅长王磊介绍，为让红色资源发挥最大教育功能，他们打出了一套“组合拳”。

——开展主题活动。该省结合建党100周年庆祝活动，在全省组织开展了100家革命场馆特色展陈、100个红色故事追溯历史、100款红色文创展示推广、100家研学基地红色旅游、100场演出传承红色基因、100条红色旅游线路培育打造、100个红色文化特色村创建评选、100名红色讲解员讲述党史等系列活动，全方位、多角度展示在党的领导下，齐鲁儿女拼搏奉献、奋斗逐梦的精神风貌。

——创造文艺作品。他们支持和鼓励各级文化艺术团体，先后排演民族歌剧《沂蒙山》《中国梦·红嫂情》、吕剧《大河开凌》、舞剧《乳娘》、话剧《起来》、复排京剧《红云岗》《奇袭白虎团》等一大批优秀革命历史题材文艺作品，创作出版10余类200余种红色书籍。去年以来，省军区政治工作局组织编写了红色故事、战役实例、英模人物等6种书籍，为深化党史学习教育提供了宝贵教材。

——打造红色路线。该省共建成红色旅游景区近百个，其中A级景区49个、全国红色旅游经典景区24个，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18个、省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34个，重点打造了23个红色旅游研学主题产品，培育了26个红色旅游项目。目前，全省共分布100条红色旅游线路，串联起了山东16市丰富的红色景点，形成“红色+文化体验”“红色+党建教育”“红色+乡村振兴”等八大体系，成为弘扬革命精神、传承红色基因的生动课堂。

——开设国防讲堂。近年来，他们注重发挥老战士老功臣的“酵母”作用，深入开展国防教育活动。各级依托1200个关心下一代教育基地，开展“传承红色基因，争做时代新人”主题教育活动，让老干部、老战士、老英雄、老功臣、老模范“五老”当好红色传承的“园丁”，在青少年心中播下了爱党爱国爱人民的种子。据统计，“五老”共举办巡回宣讲800余场，直接受众达40万人次。

“红色文化的发展，促进了红色基因传承。越来越多的人在重温红色历史中加深了对革命传统的认识，在感受红色文化中接受革命传统教育。”省军区政治工作局主任隋希波深有感触地说，下一步，他们将配合地方加强文旅融合，推动革命遗存保护，加强革命文物展示，充分利用多种载体和手段，让革命遗存发挥出更大的教育功能。

- 图①：抗日战争时期棋山战斗旧址。
- 毕言圣摄
- 图②：徽山县铁道游击队纪念碑。
- 张印东摄
- 图③：华东革命烈士纪念馆。
- 乔小兵摄
- 图④：广饶县《共产党宣言》陈列馆。
- 孙洪明摄
- 图⑤：沂蒙山根据地纪念馆。
- 刘红兵摄

制图：唐硕

让红色遗存熠熠生辉

■周燕虎 蒋火旋

依靠法治力量传承红色血脉，积极推动红色遗存常态维护，充分发挥红色资源教育功能……山东省坚持军地携手、共同发力，走出了红色文化遗存保护和传承的路子，既体现了对历史的尊重和继承，对先烈的告慰和敬仰，又彰显了保护红色文化遗存、传承红色基因的责任担当。

在广袤无垠的神州大地上，到处都有革命先辈们留下的奋斗足迹。无数革命先烈洒下青春热血，留下了丰富的革命遗址和史料文物。其中既有国务院公布的国家级抗战纪念设施、遗址名录，也有许多并不知名的红色革命场所。这些红色文化遗存，承载着党和军队波澜壮阔的历史，传承着革命先烈赴后继、舍生忘死、英勇战斗的强大精神基因，蕴藏着我们党团结带领全国人民跋山涉水、攻坚克难的制胜密码，是引领我们不忘来时走过的路、走好新的赶考之路不可或缺的重要精神资源，具有极为珍贵的政治价值、文化价值和历史价值。

保护开发利用好红色文化遗存，对传承红色基因、延续国家记忆、凝聚民族力量具有重大意义。2017年1月，中办、国办出台《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此后《关于实施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工程（2018—2022年）的意见》《关于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改革的若干意见》《长城、大运河、长征国家文化公园建设方案》等系列法规文件陆续出台，珍视革命历史、弘扬革命文化，统筹推进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工作，成为全社会的共识。各地自觉把红色资源保护利用工作挺在前面，摆上高位，积极创新红色资源保护工作，探索出了不少行之有效的经验做法，推动红色文化遗存逐渐实现有力保护、有序开发、有效利用的良性循环。

需要清醒认识到的是，保护开发利用红色文化遗存工作并非一蹴而就，需要坚持不懈、持之以恒，呼唤军地同心、齐抓共管。这就要求我们，在提高思想站位、广泛凝聚共识的基础上，上下联动、一体互动，合力抓好红色资源常态化保护和管理，切实让每一处革命遗址都成为一座“精神富矿”，让每一个史料文物都成为一个“精神坐标”，推动红色文化遗存在新征程上熠熠生辉、永放光芒，照亮脚下前行的道路，确保红色江山永不变色，红色文化永放光芒。

